

## 北京鲲鹏万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12:00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04 号楼 9 层 909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ed.com.cn) 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018-015) 》。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上午：09：45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04 号楼 9 层 909 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崑

联系电话：13581816031

电子邮箱：fanwei@kpwh.net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以书面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鲲鹏万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鲲鹏万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鲲鹏万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范崑

2018 年 5 月 15 日